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ST 中捷 公告编号:2023-023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对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应收款项、各类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金融资产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应收款项回收可能性、各类存货的变现值、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其他资产的可变现性及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等进行了充分地分析和评估。根据测试结果,公司部分资产存在减值的情形。据此公司 2022 年度新增资产减值准备计提 1,848.82 万元。

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资产名称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金额	年初至年末计提资产减值占 2022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958,008.18	-2.1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28,381.99	0.06
存货跌价损失	7,179,360.24	-1.7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2,579,236.42	-0.63
合计	18,488,222.85	-4.52

由此,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相关资产的账面原值及价值情况如下: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账面原值	资产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254,592,985.02	68,465,951.52	186,127,033.50
其他应收款	17,769,362.02	10,963,373.22	6,805,988.80
存货	392,944,406.28	25,265,489.75	367,678,916.5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6,900,000.00	202,910,102.48	23,989,897.52

二、各项资产减值计提方法

(一)应收计提方法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计提方法如下: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期末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单独评估该项应收账款,以预计存续期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并单独确认其坏账准备。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公司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划分应收款项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账面所有应收款项进行了梳理,根据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应收款项回收中取得的相关证据及与年审会计师充分沟通,计提减值损失 895.80 万元。

(二)其他应收款计提方法

对于其他应收款,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相关计提方法如下: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期末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单独评估该项其他应收款,以预计存续期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并单独确认其坏账准备。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划分应收款项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项进行了梳理,根据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应收款项回收中取得的相关证据及与年审会计师充分沟通,冲减减值损失 22.84 万元。

(三)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周转材料等,公司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为: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公司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2022 年年末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中捷缝纫科技有限公司聘请厦门嘉学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所有存货进行评估,根据嘉学评估评报字〔2023〕8310035 号评估报告,确定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17.94 万元。

(四)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

2023 年 1 月,公司聘请上海加策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大兴安岭捷瑞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瑞生态")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情况进行了评估,根据该评估公司出具的沪加评报字(2023)第 0074 号评估报告,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捷瑞生态净资产评估值为 2,398.99 万元,净资产较上年减少 257.92 万元。公司管理层出于谨慎性原则,同意将投资成本与评估结果净资产的差异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57.92 万元。

上述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将减少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451.10 万元,减少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 1,451.10 万元。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审核,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公司资产现状。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有助于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可以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五、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在审核公司提供的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相关资料并 听取了公司有关人员汇报后认为: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可以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董事会审议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公司监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有关规定进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将更能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七、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 ST 中捷 公告编号:2023-024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第四季度资产、负债核销及转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损失确认与核销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了真实反映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第四季度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各类资产、负债进行清查,拟对相关资产、负债进行核销和转销,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资产核销及转销概况

1、应收账款坏账核销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累计核销应收账款 5,876,400.58 元,其中:浙江中捷缝纫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捷科技")核销应收账款 5,876,400.58 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核销应收账款坏账 210,676.70 元。本次核销应收账款 5,665,723.88 元。

本次申请核销应收款项的主要原因为:部分经销商已停止合作多年,多家已被吊销或者注销营业执照,应收账款无法收回,或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后,无财产可执行。

2、其他应收款坏账核销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累计核销其他应收款 1,016,306.58 元,其中:中捷科技核销其他应收款 1,016,306.58 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核销其他应收款 1,016,306.58 元。本次核销其他应收款 0.00 元。

3、预付账款核销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累计核销预付账款 33,229.12 元。其中:中捷科技转核销预付账款 33,229.12 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核销预付账款 0.00 元。本次核销预付账款 33,229.12 元。

本次申请核销预付账款的主要原因为:经强制执行后仍无法收回款项。

为了公允、准确地列示财务报告,公司对上述款项予以核销,但公司对上述各类应收款项仍将保留继续追索的权利。公司对所有核销明细建立备查账目,保留以后可能用以追索的资料,继续落实责任人随时跟踪,一旦发现对方有偿债能力将立即进行追索。

4、存货减值准备转销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累计转销存货减值准备 1,611,403.58 元。其中:中捷科技转销存货减值准备 1,611,403.58 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共计转销存货减值准备 1,459,872.87 元。本次转销存货减值准备 151,530.71 元,其中:中捷科技转销存货减值准备 151,530.71 元。

本次存货减值准备转销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捷科技对以前年度已经计提过存货跌价准备的部分呆滞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进行对外处置,并根据处置后存货账面成本对应的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进行转销。

二、本次负债的核销情况

1、应付账款核销: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累计核销应付账款 2,745,949.27 元,其中:中捷科技核销应付账款合计 2,745,949.27 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核销应付账款 1,384,571.68 元。本次核销应付账款 1,361,377.59 元。

2、其他应付款核销: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累计核销其他应付款 66,663.90 元,其中:中捷科技核销其他应付款 66,663.90 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核销其他应付款 0.00 元。本次核销其他应付款 66,663.90 元。

3、预收账款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累计核销预收账款 651.96 元,其中:中捷科技核销预收账款 651.96 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核销预收账款 0.00 元。本次核销预收账款 651.96 元。

本次申请核销上述款项的主要原因为:该部分应付款项长期挂账,部分账龄超过 10 年且无人催收,已无需支付。

三、本次资产、负债核销及转销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核销的应收账款合计 5,665,723.88 元, 以前年度已经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481,578.84 元,本次应收账款坏账核销影响当期利润-138,108.78 元;本次核销的预付账款合计 33,229.12 元,部分影响当期利润-33,229.12 元;本次转销的存货减值准备共计 151,530.71 元,均已在以前年度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因此本次存货转销不会对公司当期利润产生影响。本次核销的应付账款合计 1,361,377.59 元,已全额计入公司当期营业外收入,影响当期利润金额共计 1,361,377.59 元。本次核销的其他应付款合计 66,663.90 元,已全额计入公司当期营业外收入,影响当期利润金额 66,663.90 元;本次核销的预收账款合计 651.96 元,已全额计入公司当期营业外收入,影响当期利润金额 651.96 元。

本次资产、负债核销及转销合计增加公司当期利润 1,257,355.55 元。

本次资产、负债核销及转销事项,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本次资产、负债核销及转销不涉及公司关联方。

四、会计处理的过程及依据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内部控制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坏账采用备抵法核算,上述拟核销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冲减已计提的坏账准备;公司每年末对存货进行清查评估,持按可变现净值小于账面价值差额部分,在年末计提减值。上述拟转销的存货资产减值冲减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第四季度资产、负债核销及转销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时,公司于同日召开的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也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本次资产、负债核销及转销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资产、负债核销及转销事项,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本次资产、负债核销及转销不涉及公司关联方,同意本事项。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ST 中捷 公告编号:2023-025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的原因和变更日期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解释了"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问题,并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财政部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发布了财会[2022]13 号文件,取消了原先"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才能适用简化方法的限制。对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后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承租人和出租人可以继续选择采用原财会[2020]10 号文规范的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其他适用条件不变。本通知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财政部 2022 年 11 月 30 日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解释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问题,并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解释的发布,公司需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2〕13 号通知、《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要求执行。除上述变更外,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 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对公 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 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 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ST 中捷 公告编号:2023-027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捷资源")2022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向公司出具了 2022 年度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 ZB10826 号)。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事务所")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事务所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2 年末,立信事务所拥有合伙人 267 名、注册会计师 2392 名、从业人员总数 10620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674 名。

3、业务规模

立信 2022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6.14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4.08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5.16 亿元。2022 年度立信为 646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8.17 亿元。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2 年末,立信事务所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61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尚余 1,000 多万,在诉讼过程中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80 万元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4 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 15%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 12.5 亿元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5、诚信记录

立信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30 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 2 次,涉及从业人员 82 名。

(二)项目信息

项目合伙人:常明,200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立信事务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中捷资源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及挂牌公司审计报告为 7 家次。

签字注册会计师:杨彩风,202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开始在立信事务所执业,2020 年开始为中捷资源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及挂牌公司审计报告为 4 家次。

质量控制复核人:李永江,201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立信事务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中捷资源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及挂牌公司审计报告为 7 家次。

2、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且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三)审计收费

立信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 5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20 万元,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 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3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立信事务所在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能依照国家的政策、法规,认真尽责地按照保质完成审计工作,保持了应有的独立性,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了独立审计,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审计工作,建议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具备上市公司审计服务经验,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我们认为:其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委托的各项审计工作。为保持公司财务审计的稳定性、连续性,我们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2、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机构,在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能够认真履行职责,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了独立审计,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审计工作,按照独立审计准则,真实、公允地为本公司出具了审计报告。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 2023 年度公司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并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的证明;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5、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ST 中捷 公告编号:2023-030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办 2022 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
及现场投资者接待日活动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经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刊登在 2023 年 4 月 28 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深入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将举办 2022 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及现场投资者接待日活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2 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安排

1、活动时间:2023 年 5 月 16 日(星期二)15:00-17:00

2、参与方式: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中捷资源投资者关系"小程序参与互动交流。为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提前向投资者征集问题,提问通道自发出公告之日起开放。

参与方式一:在微信小程序中搜索"中捷资源投资者关系";

参与方式二:微信扫一扫以下二维码:

投资者依据提示,授权登入小程序,进入网上说明会界面,即可参与交流。

3、出席人员: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张黎曙先生、公司董事李辉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郑学国先生、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倪建军先生、独立董事李会女士。

二、现场投资者接待日活动的安排

1、活动时间: 2023 年 5 月 18 日(星期四)上午 09:00-12:00

2、活动地点:浙江省玉环市大麦屿街道兴港东路 198 号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3、活动方式:现场接待

4、出席人员: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张黎曙先生、公司董事李辉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郑学国先生、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倪建军先生、独立董事李会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会有调整)。

5、预约登记:请参加本次活动的投资者提前与公司证券部进行预约登记(节假日除外),以便做好活动接待安排。

(1)登记方式:以现场、电话、传真或邮件的方式进行登记

(2)预约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前(09:00-12:00,13:00-17:00)

(3)联系人:郑学国、仇玲华

(4)电话:0576-87378885;传真:0576-87335536

(5)电子邮箱:zhxg@zoje.com

(6)通讯地址:浙江省玉环市大麦屿街道兴港东路 198 号,邮政编码:317604

(7)登记和参会时提交的文件要求:

个人投资者请携带个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机构投资者请携带机构相关证明文件及其复印件,公司将对上述证明性文件进行查验并存档复印件,以备监管机构查阅。

6、注意事项:

(1)公司证券部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活动接待的登记及《承诺书》的签署工作。

(2)为提高接待效率,在接待日前,投资者可通过电话、传真、邮件等形式向公司证券部提出所关心的问题,公司将针对相关集中的问题形成答复意见。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ST 中捷 公告编号:2023-031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股票将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停牌一天,并于 2023 年 5 月 4 日开市起复牌。

2、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5 月 4 日起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股票简称由"ST 中捷"变更为"*ST 中捷",股票代码仍为"002021"。

3、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 5%。

4、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4 月 29 日起已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截至目前,公司其他风险警示事项仍然存在,将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且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9.3.1 条第一款第(二)、(三)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将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票的种类、简称、证券代码及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一)股票种类仍为人民币普通股;

(二)股票简称由"ST 中捷"变更为"*ST 中捷";

(三)股票代码仍为"002021";

(四)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5 月 4 日起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 5%。

二、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主要原因

(一)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1、公司 2022 年度期末经审计净资产为负值(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9.3.1 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情形。

2、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第 9.3.1 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的情形。

鉴于上述两点情况,公司股票交易同时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4 月 28 日开市起停牌 1 天,将于 2023 年 5 月 4 日开市起复牌。

(二)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原因

公司 2022 年年度经审计后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存在持续经营能力产生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的情形。因此,公司存在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 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的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第 9.8.1 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在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将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三、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意见及具体措施

针对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值事项,公司董事会将积极督促管理层采取措施改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董事会将持续跟踪上述相关工作的进展,维护公司与股东的合法权益,力争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董事会拟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在收到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后,正在与专业律师团队就该案件筹划申请再审或申诉事宜。就赔偿责任,公司将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考虑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处置资产、引入新投资人、债务重组、资产重组等方式积极应对,并在玉环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争取进行妥善处置,最大限度地保护好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2、广州农商银行致公司函件中提及的差额补足义务涉及的事项被玉环市公安局进行了立案侦查,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5 日从公安司法机关获悉,公司原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周海涛涉嫌背信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罪被台州市人民检察院批准逮捕。

3、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将全力做好公司主营业务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尤其是保持公司员工、经销商、供应商的稳定与发展工作,为可持续发展创造积极有利条件。

四、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第 9.3.11 条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 9.3.1 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首个会计年度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

(一)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

(二)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三)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

(五)虽符合第 9.3.7 条的规定,但未在规定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六)因不符合第 9.3.7 条的规定,其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被本所审核同意。

公司追溯重述导致出现本规则第 9.3.1 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情形,或者因触及第 9.3.1 条第一款第(四)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出现前款第(四)项至第(六)项情形或者实际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指标相应年度的次一年度出现前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

五、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主要方式

公司股票交易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期间,公司将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接受投资者的咨询,并在不违反内幕信息保密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安排相关人员及时回应投资者的问询。公司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76-87378885

传真:0576-87335536

联系人:郑学国

电子信箱:zhxg@zoje.com

联系地址:浙江省玉环市大麦屿街道兴港东路 198 号

公司的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ST 中捷 公告编号:2023-026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意见发表了专项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中捷	股票代码	00202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郑学国	仇玲华	
办公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玉环市大麦屿街道兴港东路 198 号	浙江省台州市玉环市大麦屿街道兴港东路 198 号	
传真	0576-87335536	0576-87335536	
电话	0576-87378885	0576-87338207	
电子信箱	zhxg@zoje.com	qiulh@zoj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中、高档工业缝制机械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产品主要包括工业用平缝机、包缝机、绷缝机、曲折缝机、特种机等系列 200 多个品种。

公司目前拥有行业先进的铸造、机壳加工、涂装、装配自动化设备,成为全球工业缝纫机产销规模最大的生产基地企业之一,具备年产约 80 万台工业缝纫机的生产能力。

公司销售模式以经销商方式为主,即通过总经销商、特约经销商向国内外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经营情况

2022 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经济形势及行业下滑趋势,公司主营业务的实施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中捷缝纫科技有限公司坚持以公司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目标为指引,逆势而上,狠抓质量,持续降本,公司各项经营管理工作都取得了新的突破,核心竞争力显著增强,保持了中捷品牌的强大韧性。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8.73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8.99%,其中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8.67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8.9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09 亿元,形成该亏损的主要原因为广东高院二审判决导致公司进行了对原计提的预计负债补提调整,但中捷科技 2022 年度实现净利润